

证券代码：872175

证券简称：蓝鼎餐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蓝鼎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源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如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阅，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4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及公司未来 3 年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1）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蓝鼎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蓝鼎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